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文件

外经贸学教务字〔2015〕88 号

关于印发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本科生学术、学科竞赛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处（部）级单位：

为了提高我校本科生综合素质，使我校学术、学科竞赛管理更加合理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、制度化，特制定本管理办法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对外经济贸易大学

2015 年 5 月 26 日

对外经济贸易大学
本科生学术、学科竞赛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激发学生学习兴趣，锻炼学生创新思维，提升学生理论联系实际、团队协作、发现并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培养高素质人才，学校鼓励在校本科生参加各类学术、学科竞赛。为了使竞赛管理更加合理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、制度化，特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第一章　组织管理

第一条 成立本科生学术、学科竞赛专家指导委员会，由校主管领导任组长，教务处处长任副组长，各承办单位主管领导任组员。

第二条 本科生学术、学科竞赛由教务处归口管理，学工部、校团委、就业指导中心以及各教学单位负责竞赛项目的具体组织与实施，其他职能部门协调配合。

第三条 各单位职责：

1. 教务处职责

教务处负责各类学术、学科竞赛的协调工作，其职责有：

（1） 根据竞赛类别，确定竞赛的负责单位。

（2） 与竞赛相关的校外单位联系。

（3） 筹措、转拨竞赛所需经费。

（4） 协助制定竞赛规程，转发报名、宣传通知。

（5） 核实指导教师的工作量。

（6） 审核颁奖材料，落实获奖学生和指导教师的奖励。

（7） 组织竞赛的总结与交流。

（8） 做好竞赛资料的整理归档。

2. 各承办单位

各承办单位成立本单位学术、学科竞赛工作小组承办或实施竞赛活动，由相关主管领导负责总体工作，指定工作人员负责竞赛的组织、报名与参赛工作。具体职责如下：

（1） 各承办单位负责竞赛项目的具体组织、实施。

（2） 拟定、撰写竞赛通知，做好竞赛宣传、动员、组织、报名、培训、选拔工作。

（3） 明确培训方案，指定竞赛指导教师，有序开展指导教师队伍建设。

（4） 赛前向教务处提交竞赛组织、培训方案，赛后向教务处提交竞赛结果。

第二章 竞赛定级

第四条 定级机构

本科生学术、学科竞赛专家指导委员会负责对竞赛项目定级的审核认定，教务处负责竞赛项目定级工作的组织管理。

第五条 定级原则

竞赛定级主要依据竞赛的学术和社会影响力，以及主办单位、举办届数、参赛院校范围和参赛学生数量等。

（一） A 级竞赛：

学术地位高，影响力大并能体现我校学科特色的国际性竞赛。

（二）B 级竞赛：

1. 教育部等国家部委主办的竞赛。

2. 教育部高教司或各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的竞赛。

（三）C 级竞赛：

1 . 北京市教委等同级单位主办的竞赛。

2 . 国家级学会主办的竞赛。

（四）D 级竞赛：

1. 省部级学会主办的竞赛。

2. 大型企业主办的竞赛，根据竞赛规模、影响力，可酌情认定。

（五）E 级竞赛：

由学院自行组办的竞赛。每个学院最多可设立一个竞赛项目，该竞赛项目不能与 A 级、B 级、C 级和 D 级竞赛项目重复。

第六条 新竞赛项目定级

学校每年组织一次竞赛项目的定级审定工作，包括新增加和已定级竞赛项目。

第三章 经费使用

第七条 经费使用范围

经费使用范围包含竞赛的组织和奖励。

第八条 组织费用

组织经费采用项目费用管理制，各学院每年以申报项目的方式申请经费。组织费用用于承办单位对赛事的相关组织、宣传。学校根据竞赛项目级别，结合竞赛影响力、学生受益面、历年获奖质量与数量等因素划拨组织经费；对于影响力逐渐减小、学生受益面不广泛、获奖质量与数量较差的竞赛，连续超过两年以上，教务处将取消经费支持。

第九条 奖励费用

奖励对象为参加学校公布且已定级的学术、学科竞赛并获得相应奖项的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或团队，以及指导学生在学术、学科竞赛中取得显著成果的指导教师。具体奖励形式如下：

（一）对指导教师的奖励：

对于所指导学生获得相关奖项的教师，需提供其具体指导时间、内容、方式等依据，奖励形式如下：

1．证书：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，在学校范围内给予通报表扬。

2．奖金：对已定级竞赛项目，根据其竞赛级别以及获奖情况进行奖励。（单位：元）：

获奖等级 竞赛级别	特等奖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A 级竞赛	3500	3000	2500	2000

B 级竞赛	3000	2500	2000	1500
C 级竞赛	2500	2000	1500	1000
D 级竞赛	2000	1500	1000	500
E 级竞赛	1500	1000	500	300

（二）对学生的奖励：

个人赛（单位：元）

获奖等级 竞赛级别	特等奖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A 级竞赛	1500	800	400	200
B 级竞赛	1200	700	350	175
C 级竞赛	1000	600	300	150
D 级竞赛	800	500	250	125
E 级竞赛	400	200	100	50

团体赛（单位：元/每人）

获奖等级 竞赛级别	特等奖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A 级竞赛	1000	500	250	125
B 级竞赛	800	400	200	100
C 级竞赛	600	300	150	75
D 级竞赛	400	200	100	50
E 级竞赛	200	100	50	-

（三） 对于设置不同获奖级别的竞赛，如金奖、银奖、铜奖；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等不同设奖方式，本办法将按照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由高到低的奖励方式予以实施。成功参赛不在奖励范围内。

第十条 本办法解释权在教务处。

对外经济贸易大学

2015 年 5 月 26 日

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校长办公室　　2015 年 5 月 26 日印发